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9月29日在公司A1815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9月24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银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董事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珠海万源水务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赞宇科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赞宇科地并购基金”）、珠海聚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统赢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阴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添盈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朗云收购其持有的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达美”）的 73.815%股份，交易价格合计为 70,742.2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作为赞宇科地并购基金的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出资额占总出资额比例为 32.66%，赞宇科地并购基金系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借壳上市。

关于本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赞宇新材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赞宇新材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符合授权条件的 51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540 万股，相关授予登记工作已完成。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上市。

根据以上事项，公司需变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做相应修订。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根据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关于本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9 日